

計畫名稱	懷舊糖廠探索之旅		
申請學校	高雄市六龜區 荖濃國民小學		
計畫內容			
<p>一、依據：</p> <p>(一) 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小學辦理校外教學實施原則。</p> <p>(二)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要點。</p> <p>(三) 高市教中字第 10432831600 號號函。</p> <p>二、目標：</p> <p>(一) 配合校內各科教學，擴大學習領域，增廣學生見聞，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陶冶其身心健康。</p> <p>(二) 加強學生實地、事、物之觀察，增進其對各項事務之認識，充實其生活體驗。</p> <p>(三) 藉橋頭糖廠完整的糖業文化保存，讓學生深入情境體驗台灣早期甘蔗糖業發展以及興衰歷史。</p> <p>(四) 參觀館藏各樣文物，讓學生從中學習到早期製糖產業的過程，深入高雄在地本土文化，增廣見聞、豐富知識。</p> <p>(五) 藉由搭乘高雄捷運與糖廠小火車，比較早期與現代兩種交通工具的差異，認識大眾運輸工具，並學習搭乘大眾運輸工具的禮貌。</p> <p>三、背景分析(含質與量分析)：</p> <p>本校位於偏遠山區，且家長多為經濟弱勢，以清寒學生居多，平常鮮少有機會到市區，或者走訪觀光景點，而高雄橋頭糖廠為為臺灣第一座現代化機械式製糖工廠，且在2002年9月經高雄縣政府公告為縣定古蹟，為了讓學童及師長對於生長求學的土地有更多一層的認識，希望藉由此活動提升師生對高雄本土古蹟文化的認識。</p> <p>本校全校兒童暨附設幼兒園，共有80人，低收入戶學生有34人，中低收入戶16人，原住民7人，單親9人，外籍配偶子女5人，隨隊師長、家長約20人。</p> <p>四、辦理時間：105年3月15日(二)7：30~16：30</p> <p>五、實施對象及參與人數：本校全校學童暨附設幼兒園學童，隨隊師長及家長志工。學生人數共80人，隨隊師長、家長約20人，共計100人。</p> <p>六、活動內容：</p>			
活動行程表			
活動時間	活動項目及行程		
7：20~7：30	荖濃國小集合時間	學校老師	
7：30~9：50	學校出發—捷運都會公園站	學校老師	
9：50~10：20	漫遊都會公園	學校老師	

		捷運人員	
10:20~10:50	快樂搭捷運—都會公園—橋頭站		
10:50~12:00	橋頭糖廠導覽參觀	台糖人員 學校老師	
12:00~13:20	換冰棒、中午用餐休息	學校老師	糖廠內用餐 使用套票換冰棒
13:20~13:40	搭五分車前往花卉農園中心	台糖人員 學校老師	使用套票
13:40~14:40	花卉農園中心參觀	學校老師	
14:40~15:00	搭五分車返回橋頭糖廠	台糖人員 學校老師	使用套票
15:00~16:30	賦歸	學校老師	

七、任務分工：

分工	職稱	執掌
召集人	校長	綜理督導本次戶外教育參訪活動相關事宜
行政組	學務主任	策畫辦理及聯絡本次戶外教育參訪活動之實施 學生活動進行之領隊 督導與維護學生安全和秩序 協助校外教學學生之就醫及緊急連絡 製作活動成果報告
	教務主任	協助辦理本次戶外教育參訪活動 協助本次戶外教育的參訪活動之事務性工作 活動之攝影
	總務主任	協助辦理本次戶外教育參訪活動 辦理本次戶外教育參訪活動之事務性工作 辦理本次戶外教育人、車安全檢查 協助經費支出與核銷
	會計主任	經費支出與核銷
	訓導組長	協助辦理本次戶外教育參訪活動 協助督導與維護學生之安全和秩序 協助戶外教育學生之就醫及緊急聯絡 協助製作活動成果報告
		護理師
教學組	導師	協助辦理本次戶外教育參訪活動 督導與維護學生安全與秩序 協助活動攝影

		協助戶外教育學生之緊急連絡 協助各單位之解說人員				
<p>八、路線規劃、教材規畫及其他.....等。(表格自行調整) 路線: 荖濃國小→捷運都會公園站搭捷運→橋頭糖廠→荖濃國小</p> <p>九、經費概算: 如後表</p> <p>十、本計畫經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修正時亦同。</p> <p>備註: 1、請優先補助清寒學生並將名冊列入計畫中。 2、請各校檢附優質校外教學活動檢核表乙份。</p>						
預期成效		<p>一、幫助學生了解地方傳統文化藝術及地方產業, 激勵學生愛鄉愛土的情懷。</p> <p>二、引導學生探索鄉土文化, 透過實際走訪及觀察, 讓學生連結過去與現在時空轉化的歷史軌跡關係, 並關心生態的自然演變。</p> <p>三、認識在地多元文化, 培養具有人文內涵的新世代, 以建構具有美感的生活環境。</p> <p>四、生活經驗結合各領域課程教學內容, 使學習生活化, 生活學習化, 增進學生學習興趣。</p> <p>五、透過戶外野地實察及參訪, 增進學生對環境生態保育的認同及參與。</p>				
經費明細表 (請自行增刪經費表格)						
目次	項目	單價	單位	數量	小計	備註
1	車資	10,000	輛	3	30,000	遊覽車資
		10	張	100	1,000	捷運交通費
2.	門票	50	張	80	4,000	
3.	餐費/膳費	60	份	80	4,800	
4.	學生保險費	20	位	80	1,600	
5.	遴聘師資鐘點費	1,500	場	5	*7,000	導覽暨小火車體驗課程解說, 共計7,000元。
6.	雜支	1,600	式	1	1,600	總經費6%以內(雜支計算式: 總經費 ÷ 1.06 × 0.06)
總計		新台幣 50,000 元整 (上述各項經費不得相互勾支)				
		申請教育部獲教育局補助 50,000 元整, 本校自籌 0 元整。				

承辦人：

主任：

主計：

校長：